

合 同

合同编号：HZ2022-1180

甲方（采购人）：海南省教育研究培训院

乙方（成交供应商）：北京尚睿通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 2022年7月14日项目名称：2022年海南省中小学“好校长、好教师”培养工程项目（项目编号：HZ2022-172） 采购结果及招标文件的要求，经协商一致，愿意共同遵守并履行本合同各条款。

一、项目的名称、项目内容、总价

1. 采购项目名称：2022年海南省中小学“好校长、好教师”培养工程项目（包5）；
2. 项目内容：具体内容见附件

序号	货物名称或服务内容	技术参数规格或服务要求	单位	数量	价格	总价	备注
1	2022年海南省中小学“好校长、好教师”培养工程项目（幼小科学衔接管理能力提升省级示范性培训）	<p>（一）目标任务</p> <p>通过研修，提高我省幼儿园园长、小学校长对幼小衔接的任务、要求及儿童特点的理解，提升幼小科学衔接课程策划与实施的科学性和有效性等专业素养和能力，推动幼小联合教研机制的建立，提高幼小三家三方联动活动的设计与实施能力，助力我省幼小衔接攻坚行动的有效落地。</p> <p>（二）培训时间（服务期）</p> <p>2022年8月——2022年12月，6天。</p> <p>（三）培训对象</p> <p>海南省幼儿园业务园长、小学教学校长共90人。</p> <p>（四）培训学科幼小科学衔接</p> <p>（五）培训内容</p> <p>本次项目的培训内容主要包含以下三个模块内容： 模块一：幼小衔接指导要点的解读 模块二：基于观察解读儿童特点的课程设计及实施能力 模块三：幼小衔接联合教研、幼小三家三方联动活动设计与实施能力</p> <p>（六）培训方式</p> <p>本项目围绕幼儿园和小学一、二年级幼小衔接教学教研能力提升进行设计，采用集中培训方式，注重理论与实践，实操与督导相结合，促进参训教师对培训内容的转化与吸收，提升教研管理及教学实践操作能力</p>	人	90	¥3,234.00元/人	¥291,060.00	

3. 合同总价：（小写）¥291,060.00元；

（大写）人民币贰拾玖万壹仟零陆拾元整；

甲方不再另付任何费用。合同总价为完成项目含税的全包价。

二、履约时间及方式、地点

1. 履约时间及方式：2022年9月——2022年12月，6天，集中培训。

2. 履约地点：武汉或长沙，可根据甲方意见调整。

三、付款方式、付款时间

1. 本协议实际应付经费根据实际参训人数计算，参训人数超过约定人数按合同金额结算，参训人数少于约定人数的，扣减未满人数的住宿与伙食费后结算。

2. 甲方分两次向乙方支付经费：在本协议签订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总经费的70%；在项目实施完成并验收通过后按结算金额支付剩余部分。

3. 项目完成后，若根据实际参训人数计算的结算金额低于第一次甲方已支付的费用，则乙方需在15个工作日内将超出部分退还给甲方。

3. 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账号：350 101 880 000 44167

开户行：光大银行北京德胜门支行

单位名称：北京尚睿通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四、验收

1. 验收方式：项目实施完成后，乙方根据《海南省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培训项目评估验收申请鉴定表》、《海南省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培训项目评估验收鉴定书》提交验收材料，甲方组织人员验收。

2. 验收标准：《海南省中小学教师省培项目业务考评表》。

五、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质量、拟投入人员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由乙方负责按照原招标文件、更正公告内容和质疑答疑文件、投标文件、成交供应商等实质性内容重新免费提供该项目服务内容。

2. 甲方违反合同规定的，应当承担由此对乙方造成的损失。

3. 其他： 。

六、解决争议的办法

合同实施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友好协商不能解决，作如下处理：